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汉技术”）于2026年07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公司授信总额，保障公司资金安全，鼎汉技术或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主体”）拟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900万元（下称“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为自《综合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用于办理贷款、票据承兑、开立信用证、保函等业务（具体授信业务方式以双方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交易主体可在授信期限内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相关业务合同的履行期限可延续至授信期限届满后，但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交易主体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与广州农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等相关文件。

左梁先生同时在广州农商行、公司任职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广州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左梁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因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及累计该类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083429628
成立时间	2006 年 10 月 27 日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	蔡建
注册资本	1,440,978.9327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货币银行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保险兼业代理；
股权结构（前十）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 H 股 18.56%；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8.29%，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5.02%，广州城市更新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4.83%，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4.21%；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2.44%；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2.22%；广州岭南商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2.11%；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2.05%；广州开发区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持内资股 2.05%。
实际控制人	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发展状况

广州农商行前身是1952年成立的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2006年完成统一法

人改革并成立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09年改制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6月在香港挂牌上市。截至2025年末，广州农商行职工1.3万人，下辖分支机构530家（含1家专营机构），其中，广州地区分支机构509家（含1家专营机构）；下辖子公司27家，分布在8省1市，其中，金融租赁公司1家、控股农商银行4家、珠江村镇银行22家。广州农商行在“全球银行1000强”“中国银行业100强”排名分别为第156位、第29位。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00.08	13,814.80
净资产	1,010.96	1,011.37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6 年 0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3.90	36.04
净利润	24.64	13.03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否

（四）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左梁先生兼任广州农商行董事，广州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广州农商行将向交易主体提供《综合授信合同》中约定的相关业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主体在广州农商行授信业务的利率按商业原则，参照广州农商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贷款利率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五、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主体尚未与广州农商行签署相关合同，最终授信情况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交易主体与广州农商行开展综合授信业务符合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公司授信总额，保障公司资金安全。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广州农商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且于 2017 年 06 月在香港挂牌上市，本次关联交易风险较低。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交易主体未与广州农商行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交易主体与广州农商行开展综合授信业务符合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平，上市公司资金独立、安全，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风险。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鼎汉技术此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该事项的内部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鼎汉技术或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 （三）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